

证券简称：伊力特

股票代码：600197

公告编号：2022-014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7 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独立董事刘清江辞职并推荐张勇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此项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清江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公司对刘清江先生在任期间的工作及贡献表示感谢。

同意提名张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编号为 2022-015 号《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刘清江辞职并推荐张勇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2、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此项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2-016 号《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7日